

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比例为 100%，供应商须提供符合条件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》，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
（1）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兰州财经大学（单位名称）的兰州财经大学和平校区部分楼宇电力扩容改造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~~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~~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兰州财经大学和平校区部分楼宇电力扩容改造项目（包：2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甘肃豪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7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56.18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甘肃豪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5 月 13 日